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

经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2026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亚太为本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企业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3年1月18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 （5）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 （6）人员信息：2025年末合伙人88人，注册会计师50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230余人。
- （7）审计收入：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7.79亿元，审计业务收入7.5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2.96亿元。

(8) 业务情况：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4家（含H股）；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0.5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审亚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9,490.14万元（经审计）、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4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无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需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

待审理中的诉讼案件如下：

序号	诉讼地	诉讼案由	诉讼金额	被告	案情进展
1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截止到2026.08.20，累计收到70份诉讼案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累计诉讼金额人民币76,386,929.56元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鄂01民初5号、68号、425号、431号、496号判决结果，中审亚太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2	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59号院北京金融法院审判二庭（截止到2026.08.31，累计收到6份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北京金融法院已合并审理，累计诉讼金额994,863.40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	北京易迅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2026年8月31日收到并案后案号（2026）京74民初2136号应诉通知书；目前已按规定时限提交答辩状，案件

	诉讼案件)		具报告后涉及 金 额 11,734.62 元		正在审理中
--	-------	--	------------------------------	--	-------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1次、行业惩戒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 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1) 项目合伙人:

冯建江, 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共签署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曾主持过多家中大型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 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 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2024 年开始, 作为本公司项目签字审计注册会计师。

(2) 注册会计师:

刘永锋, 于2014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2023年12月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自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等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报告4份, 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6份。曾担任过多家国企和上市公司审计项目经理, 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2024年开始, 作为本公司项目签字审计注册会计师。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马玉婧, 于2014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 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复核10家上市公司及27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025年开始, 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冯建江与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永锋于2026年1月22日因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被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除此外，近三年，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6年度中审亚太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3万元。

二、拟聘请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查阅了中审亚太有关资格证照、机构及项目成员有关信息，认为其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兼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